

2022 年度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负责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统筹管理、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备案和清理工作以及区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全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措施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负责处理区政府法律事务。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法律顾问工作。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的行政应诉和民事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指导、监督区属各单位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进全民普法。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五）组织开展公共法律服务，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推进全区司法所建设。组织、指导、协调、监督人民调解工作。指导、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

（六）负责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执业活动的日常监督管理。受理并查处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举报和投诉。查处没有取得律师执业证书的人员以律师名义从事法律服务业务的行为。

（七）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包括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本级）、下属 2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21 个派出机构。

（一）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本级）内设机构 9 个，分别是：中共广州市天河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办公室、政工办公室、法制科、行政复议应诉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管理科、社区矫正工作管理科。

（二）下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广州市天河区法律援助处、广州市天河区公职律师事务所。

（三）派出机构 21 个，分别是：车陂司法所、员村司法所、棠下司法所、五山司法所、石牌司法所、林和司法所、沙河司法

所、兴华司法所、沙东司法所、天河南司法所、猎德司法所、冼村司法所、天园司法所、黄村司法所、元岗司法所、珠吉司法所、新塘司法所、前进司法所、凤凰司法所、龙洞司法所、长兴司法所。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2022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2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州市天河区法律援助处和广州市天河区公职律师事务所（这 2 个单位并未独立核算及设账，其所有经费收支均并入天河区司法局部门本级账套中反映）。

第二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3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4,474.3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7.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19.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31.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5,93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931.22	总计	60	5,931.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31.22	5,93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74.37	4,47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474.37	4,47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392.31	3,3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98.20	19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9.05	3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77.23	47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8.68	15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2.01	14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1.38	6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62	137.6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31.22	5,93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62	13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62	13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9.23	1,3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9.23	1,3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87	35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7.36	967.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31.22	4,846.16	1,085.0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74.37	3,392.31	1,082.06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474.37	3,392.31	1,082.06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392.31	3,392.31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98.20	0.00	198.2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9.05	0.00	39.05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77.23	0.00	477.23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8.68	0.00	158.68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2.01	0.00	142.01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1.38	0.00	61.38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31.22	4,846.16	1,085.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62	134.62	3.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62	13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62	134.6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9.23	1,319.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9.23	1,319.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87	351.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7.36	967.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3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474.37	4,474.3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7.62	137.6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9.23	1,319.2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31.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31.22	5,931.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931.22	总计	64	5,931.22	5,931.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31.22	4,846.16	1,085.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74.37	3,392.31	1,082.06
20406	司法	4,474.37	3,392.31	1,082.06
2040601	行政运行	3,392.31	3,392.31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	0.00	5.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98.20	0.00	198.20
2040605	普法宣传	39.05	0.00	39.05
2040606	律师管理	477.23	0.00	477.2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8.68	0.00	158.68
2040610	社区矫正	142.01	0.00	142.01
2040612	法治建设	61.38	0.00	61.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62	134.62	3.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31.22	4,846.16	1,085.0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62	134.6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62	134.6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9.23	1,319.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9.23	1,319.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87	351.8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7.36	967.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9.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79
30101	基本工资	469.20	30201	办公费	19.96
30102	津贴补贴	1,817.06	30202	印刷费	0.12
30103	奖金	771.32	30203	咨询费	0.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73	30206	电费	1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04	30207	邮电费	25.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费	3.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1.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5.75	30213	维修(护)费	5.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59	30214	租赁费	3.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6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2
30302	退休费	329.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9.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5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30
30309	奖励金	4.56	30229	福利费	82.7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8.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405.99		公用经费合计	44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0	0.00	4.30	0.00	4.30	0.00	4.30	0.00	4.30	0.00	4.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5,931.2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3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31.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53 万元，下降 2.4%。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保障好“三保”及重点领域等专项支出的要求，进一步压减公用经费及非刚性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5,931.2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93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846.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47.07 万元,增长 7.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职级工资、社保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及退休人数增加,导致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度增多。

2. 项目支出 1,085.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4.6 万元,下降 31.3%。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保障好“三保”及重点领域等专项支出的要求,进一步压减非刚性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93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31.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53 万元,下降 2.4%;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保障好“三保”及重点领域等专项支出的要求,进一步压减公用经费及非刚性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93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31.2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7.49 万元，下降 2.9%；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好区保障“三保”及重点领域等专项支出的要求，进一步压减本部门非刚性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3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12 万元，下降 5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完成预算 4.3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5 万元，下降 57.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完成预算 4.3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5 万元，下降 57.6%；公务

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7 万元，下降 100%。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调减年初预算，包括调减公务用车运行费 7.5 万元及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与年度预算持平。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一是结合实际使用情况减少公务车辆保管和维修保养费用，二是 2022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发生。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 2 个参公事业单位的文件交换、行政复议案件文书送达及社区矫正执法所需的燃料费、维修及保养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餐费等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年度本部门无产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0.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53 万元，下降 7.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贯彻落实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通知精神，精简公务支出，压减本部门机关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32.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10.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4.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8.2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8.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机

要通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1 个，二级项目 20 个，共涉及资金 1085.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组织对“专职人民调解服务”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标准执行有效，监督管理到位，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定合理，较为清晰、全面的反映了开展专职人民调解服务工作的预期目标和实施内容，项目任务均按照年初设定指标值有效完成，客观、真实反映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较为明显。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31.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能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围绕年度工作计划及从履行本

部门职能职责的需求出发，科学合理设置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动态监督，有效保障了部门整体支出能按预期目标运行。同时做好预算资金管理，保证了我局2022年部门预算资金执行到位，较好的完成了2022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总体上符合部门预算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936.28万元，执行数5,931.22万元，完成预算的99.9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天河区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护航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守正创新谋发展，精准施策提质效，天河全面依法治区和司法行政各项工作事业取得新进展新突破。天河区获评首批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2019-2021年连续三年在全省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网上量化评估中排名第一、连续三年在法治广州建设考评中获优秀等次，2020-2021年连续两年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方面被广州市人民政府授予督查激励。天河区司法局获评2016-2020年全国依法治理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广东省依法治省工作先进单位。2022年7月，区司法局获得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司法部授予的“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称号，是广州市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单位。

一是推动法治天河建设高质量发展。组织迎接法治建设工作

督察和重大行政决策专项督察，开展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专项法治督察，推动法治建设年度任务落细落实。完善“一把手”述法常态化、全覆盖机制，将区委、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区委、区政府工作部门和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全部纳入述法对象范畴，采取会议述法、书面述法等多种形式强化述法效果。整理全区述法报告汇编成册，通过述法发现问题、督促整改。持续开展法治创新培育工作，评选出10个“法治建设典型案例”及7个“法治建设优秀案例”。制定实施区“八五”普法规划。开展“城中村”法治宣传“四个一”活动，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行政处罚法、预防青少年犯罪等精准普法项目59个。《虾饺一家学“典”记系列微视频（粤语版）》获“法治新时代——广东省2022年法治动漫微视频大赛”铜奖。

二是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纵深发展。发挥好政府法律参谋助手作用，优质高效审查14项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10份重大政府合同等。区公职律师事务所审查区政府重大合同48份，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11项，为区政府重大事项提供法律意见25宗，提供其他非诉讼法律服务120宗。积极推进前进街、天河南街等场所规范化建设。深化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全年共受理行政复议申请645宗，审结案件615件，法定期限内审结率100%，直接纠错率16.3%。加强和规范行政应诉，建立败诉行政案件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报告制度，全年全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75%，高标准完成法治广州建设考核任务。

三是推动公共法律服务高质量发展。完善三级实体平台建设，强化“12348”法律服务热线和“羊城慧调解”等线上平台

应用，全年全区公共法律服务线上线下平台共提供法律服务咨询 2.44 万余人次。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成功打造员村东璟花园等 8 个社区普法小阵地。设计制作习近平法治思想主题宣传海报，在全区近 500 个法治宣传栏张贴。在天河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省级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天河公园）设置主题普法宣传展板。发挥 230 个社区法律顾问和法援律师作用，全年共为企业提供 178 次法律服务。做优法律援助便民服务。区法援处共提供法律咨询 5264 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1981 件，其中民事案件 1169 件，同比增长 68.5%。加强认罪认罚法律帮助案件衔接，提供审查起诉阶段和审判阶段认罪认罚法律帮助 1571 人次。

四是加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系建设。完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持续推动“庭所共建”联动联调机制成果转化运用，共成功调解法院委托的案件 81 件，其中申请司法确认 18 件。加强金融、医疗纠纷等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形成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合力。全区各类人民调解组织共调处矛盾纠纷 3231 宗，调解成功率 99.88%。全力抓好重点人群服务管理。截至 2022 年底，全区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 0 人，无脱管漏管情况，在管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100%，安置率 99.3%，未发现两类人员造成后果严重且社会影响恶劣的事件。

2022 年度圆满完成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等级为“优”。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法律服务保障大局能力水平有待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力度不够，管理机制有待健全。二是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有待加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

工作衔接不够顺畅，规范化建设有待推进，人财物保障有待加强，执法队伍专业素质有待提高。三是基层社会治理助力有待增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格局尚未完全建立，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司法调解未形成有效合力。四是工作任务繁重与人员力量不足的矛盾依旧突出。五是落实区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等专项支出通知要求，本部门非刚性项目支出预算调减比率超 30%，导致全年项目年度预算调整幅度较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紧紧围绕天河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树立系统观念、整体思想、协同意识，坚持知行合一、真抓实干，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转化为天河全面依法治区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和扎实成效，用高水平法治保障天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围绕绩效管理各项目标和要求，在保证我局整体支出能按预期目标正常运行的目标前提下，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精神，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本部门预算支出的动态管理，优化项目支出结构，有效提高法治建设领域的资金占比权重，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9.09 万元，执行数为 39.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 年度，能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按计划推进各项普法业务工作。持续开展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系列活动，深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开展“城中村”法治宣传“四个一”活动，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行政处罚法、预防青少年犯罪等精准普法项目 59 个。培育 923 名社区“法律明白人”，助力基层法治建设。着力推进法治创建活动，天园街

东暉社区等3个社区成功创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成功打造员村街东璟花园等8个社区普法小阵地。《虾饺一家学“典”记系列微视频（粤语版）》获“法治新时代——广东省2022年法治动漫微视频大赛”铜奖。全年支出进度完成情况较理想，预算执行及效益情况符合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值，总体上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调整较大。为落实好区部门预算调整有关通知精神，动态调整普法经费支出结构，相应压减了普法宣传活动经费。二是普法工作的广度和深度还需要进一步拓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继续执行“量入而出、收支平衡”原则，精准编制预算开展各项普法工作，以提高普法实效。二是进一步抓好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企业务工人员等重点群体的普法教育，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以更大力度营造良好法治氛围。三是扎实做好“八五”普法规划中期考评工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普法经费			项目级次	一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执行数	分值（权重）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09	39.05	10	99.9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09	39.0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绩效	年度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情况（概述）</p>	<p>通过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开展，推进落实国家机关普法责任制，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和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建设，大力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进一步抓好重点内容和重点对象的普法教育，以此增强全民法治观念。</p>					<p>持续开展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系列活动，深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开展“城中村”法治宣传“四个一”活动，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行政处罚法、预防青少年犯罪等精准普法项目 59 个。培育 923 名社区“法律明白人”，助力基层法治建设。着力推进法治创建活动，天园街东晖社区等 3 个社区成功创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成功打造员村街东璟花园等 8 个社区普法小阵地。《虾饺一家学“典”记系列微视频（粤语版）》获“法治新时代——广东省 2022 年法治动漫微视频大赛”铜奖。</p>		
<p>绩效指标</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年度指标值</p>	<p>实际完成指标值</p>	<p>分值（权重）</p>	<p>自评得分</p>	<p>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p>
	<p>产出指标</p>	<p>数量指标</p>	<p>省民主法治示范社区申报创建率</p>	<p>完成上级下发的创建要求，创建率 100%</p>	<p>完成上级下发的创建要求，创建率 100%，2022 年按上级创建要求创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共 3 个。</p>	<p>8</p>	<p>8</p>	<p>完成指标，无偏差。</p>
	<p>实施精准普法项目</p>		<p>≥8 个</p>	<p>2022 年制定实施精准普法项目 59 个，其中重点项目 10 个。</p>	<p>6</p>	<p>6</p>	<p>完成指标，无偏差。</p>	
	<p>组织培训</p>		<p>≥2 场次</p>	<p>2022 年组织开展天河区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班、区“法律明白人”</p>	<p>6</p>	<p>6</p>	<p>完成指标，无偏差。</p>	

				业务培训，共 2 场。			
		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	≥21 场次	2022 年联合司法所组织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共 43 场。	6	6	完成指标，无偏差。
		组织“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活动	1 次	2022 年组织“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 1 次。	6	6	完成指标，无偏差。
		编印普法宣传资料	≥10000 份	2022 年编印普法宣传资料共 117000 份。	6	6	完成指标，无偏差。
	质量指标	国家工作人员统一学法考试参考率、考试及格率	公职人员统一学法考试参考率不低于 85%，及格率不低于 85%	2022 年天河区国家工作人员统一学法考试参考率 100%，及格率 100%。	6	6	完成指标，无偏差。
		普法宣传服务项目运行	项目运行良好，评估达标	对普法宣传服务项目的运行进行评估，运行良好，评估达标。	6	6	完成指标，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普法工作年度考核	90 分以上	按时完成 2022 年省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网上量化评估工作，考核结果为优秀等	40	40	完成指标，无偏差。

					次,考核分值 96 分。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调整较大。落实区部门预算调整通知精神,优先保障好“三保”等专项支出,动态调整普法经费支出结构,压减了普法宣传活动经费。二是普法工作的广度和深度还需要进一步拓展。				
改进措施				一是继续执行“量入而出、收支平衡”原则,精准编制预算开展各项普法工作,以提高普法实效。二是进一步抓好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企业务工人员等重点群体的普法教育,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以更大力度营造良好法治氛围。三是扎实做好“八五”普法规划中期考评工作。				
总分				99 分				
评价等级				优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部门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了“专职人民调解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从该项目运行情况来看,支出进度完成情况较理想,预算执行及效益情况符合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值,项目总体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但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和合理,评价得分为 98 分,绩效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说明：本文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